



**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  
規準之建構**



# 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之建構

林信志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制度及政策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楊國揚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發展中心助理研究員兼主任（通訊作者）

## 摘要

我國高中教科書審定制度的實施至今，最令相關教科書出版業者與編著者質疑之處，即在於教科書審查標準不一，以及審查標準不夠明確與適切，也因此衍生一連串爭議事件。本研究之主要目的係以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為範圍，探究教科書審查規準之理論基礎、相關研究與各國特色，並分析歸納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文件中審查意見之重點，草擬審查規準之初稿，最後透過三個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收集20位學者專家之意見，反覆修訂，建構完成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共同規準共7大層面、25項規準，期盼對教科書審定委員會、出版業者、編者以及高中各校有所助益。

**關鍵詞：** 審查規準、社會領域、高中教科書

## **A Study of the Review Criteria of the Social Studies Textbooks for Senior High Schools in Taiwan**

Hsin-Chih Lin

Assistant Research Fellow, Research Center for Educational System and Policy,  
National Academy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Guo-Yang Yang

Assistant Research Fellow & Director, Development Center for Textbook,  
National Academy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Corresponding Author)

### **Abstract**

In Taiwan, a series of dispute brought up by the inconsistent, indefinite and improper review standards for senior high textbooks has cast the dubious atmosphere for publishers and authors. According to this, the research firstly explores important theories, relevant researches, and international attributes of textbook review criteria, and then analyzes and inducts the viewpoints of official textbook review documents. Finally, through Delphi Method Investigation, collecting opinions of twenty textbook scholars and experts, the research constructs 7 levels, 25 review criteria for senior high textbooks, and wishes them helpful to the textbook review and approval committees, publishers, authors and senior high schools.

**Keywords: review criteria, social studies, senior high textbooks.**

## 壹、緒論

### 一、研究背景與動機

國家教育權力是否應介入中小學教科書的出版發行，在多元民主的社會中始終是一項具爭議性之議題。依世界各國教科書實施現況，教科書制度大致可歸類為統編制、審定制、選用制（認可制）及自由制等四種類型；不論採行何種制度，國家或多或少都會透過各種方式影響教科書的內容。以我國現行之教科書審定制而言，國家介入之程度雖然沒有統編制深，但仍屬國家管制政策之一，不僅對教科書內容的表述自由有所影響，也對教科書的出版自由構成限制。因此有學者主張教科書審定制是一種違憲的制度（許育典、凌赫，2007）。

然而另一方面，教育除培養個人的生存競爭能力外，尚有肩負傳遞文化、塑造公民德行的責任。亦即，教育是國家責無旁貸之責任，而國家應提供平等的教育機會給每個國民（羊憶蓉，1998）。我國教科書制度從一元邁向多元後，國家本應具有之公共性格已隨市場化而弱化，部分人民原來高度仰賴之教育公共利益也隨之逐漸消失，加上中小學教師及學生於教育過程高度地依賴教科書，一本好品質、能傳達多元價值且符合國家課程要求的教科書，對於教學繁重、校務繁忙的中小學教師，無疑已成為最方便、最重要的工具（Biemer, 1992；Mikk, 2000）。因此，現行我國實施之中小學教科書審定制，或許對作者之表述自由有些影響，或許對出版者之出版自由構成某些限制，但其目的就是為審視教科書是否合乎品質並符合國定課程之要求，替教師之教學品質與學生之受教權把關，重要性不言而喻。

綜觀贊成或反對教科書審定制之論述，共同關注點與平衡點即為：如何一方面維持教科書品質，另一方面又能節制國家介入教科書，並賦予教科書編輯內容展現更大的自主性與多元性。據此，研究者以為，中小學教科書之本質畢竟與一般自由出版品有相當差異，且因個別學生通常僅選用一種教科書版本，故各種版本教科書（之出版

業者及編者)均負有傳達多元價值之憲法義務,而產生類似基本權第三人效力之實質效果(李惠宗,2012),且為確保每本教科書的品質達到課程綱要(即國定課程)之最低要求,保障每位學生學習機會之平等,實施教科書審定制是必要的;然另一方面,為防止國家透過對課程與教科書的過度干預,甚至灌輸符合執政者期望的價值與意識形態,同時也是避免審查者與編著者因價值與意識形態之不同而產生爭議,訂定公開、公正且具有法定效力的審查規準實為當務之急。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一。

1980年代以後,我國教科書制度之變革,加速了教科書多元發展,也促成教科書重要性受到更多的關注,但學者仍指出教科書存在不重視設計研發、缺乏以學生為中心以及未展現多元與高品質等弔詭現象(任丹鳳,2003;黃顯華、霍秉坤,2005;陳麗華,2008)。而有關教科書研究之相關文獻,亦多偏重在教科書內容取捨、如何使用和評鑑等方面,對於教科書之編輯、研發等方面著墨甚少(周珮儀,2003;藍順德,2004;吳俊憲、宋明娟、吳錦惠,2007)。但事實上教科書編著與設計是一連串複雜且難度甚高的過程,探究教科書審查規準不能偏離教科書設計之基本原則。據此,本研究擬探究教科書設計相關理論基礎,期盼本研究所建立之規準兼具評鑑觀點與編輯設計觀點。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二。

實務上,我國教科書審定制實施至今衍生的一連串爭議事件,相關出版業者及編著者最質疑之處即在於教科書審查標準不一以及標準不夠明確與適切(藍順德,2002;周淑卿,2003;歐用生、洪孟珠,2004);亦即國家介入人民私領域作為時,手段之正當性不夠充分。這正當性就有賴於建構明確、客觀、公正的教科書審查規準。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三。

觀之我國過去教科書審查規準之建構,多為研究者參酌各國制度或以問卷及座談徵詢國內學者專家意見建立而成,鮮少從教科書審查實務運作中建構發展出來,加上許多研究建立之審查規準混用了「編

輯」、「選用」與「評鑑」的指標，因而相關之研究成果並未能完全符應實際審查情境，也無法落實於委員會審查運作之間。據此本研究擬分析歸納2005年至2008年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意見之重點，期盼本研究建立之規準能提供現行審定委員會實務運作所用。此為本研究動機之四。

## 二、研究範圍與目的

本研究所指稱之「高中教科書審查規準」，係指適用於審查高中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等三個科目教科書之共同規準。所指稱之「社會領域教科書」涵蓋高級中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等必選修科目教科書。而所欲探究之「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文件」，係以2005年至2008年高級中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個教科書審定委員會，針對依據「普通高級中學暫行課程綱要」編輯送審之一年級至三年級教科書，所提出之「總評意見部分」，不含細項個別之意見。具體研究目的如下：

- (一)由教科書設計相關理論基礎、過去審查規準相關研究、主要國家教科書審查規準內涵，以及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文件之重點，歸納探究明確、客觀、公正的教科書審查規準所應具備之原則。
- (二)經由編者、審定委員與教育學者之德懷術問卷，建立一套較明確、客觀、公正且適當之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

## 三、主要名詞釋義

### (一) 審查規準

本研究所指稱之審查規準，係教科書審定機關評定教科書通過與否所訂定之一套準則。中文用法中，亦有稱「審查標準」、「審查基準」、「審查準則」等，其用字雖不同，但常指涉相同概念。本研究採用「審查規準」一詞，主要係認為教科書之審定，乃國家教育行政部門依據國家法令執行之業務，其目的除確保教科書維持一定之品



質，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益外，亦提供教科書編輯改進之方向與指引，故使用「規準」一詞。

## (二)必要規準與一般規準

實施教科書審定制之國家，其審查規準或評鑑規準中，一般會視規準之重要性區分其名稱，但並無一定準則。而依我國審定辦法之規定及現行實務之運作檢核方式，係以質性評鑑方式行之，亦即所有規準只有符合程度的高低，沒有「是否符合」此種二分法檢核方式，亦不依各規準之重要性訂定權重加總計分。本研究依過去文獻將審查規準區分為「必要規準」與「一般規準」兩類；所謂「必要規準」，係指教科書審查通過與否的要件；所謂「一般規準」，為改進教科書之重要依據，但不作為其審查通過與否的要件。

## (三)教科書審定、評鑑、選用

依其目的論，教科書審定（textbook review and approval）、教科書評鑑（textbook evaluation）與教科書選用（textbook selection）等三者並非等同的概念。教科書評鑑之主要目的，係為判斷教科書的整體價值，以改進教科書品質，甚至有評定優劣高下之目的，其所持標準較高；教科書選用之目的，係權衡某一地區或某一校使用者之背景與身心發展，綜合判斷哪一本教科書最符合該區或該校使用者之需求；而教科書審定之主要目的，是為確保出版之教科書符合國定課程的綱要，並具有一定的水準而採行之措施。據此，我國高中課程採行教科書審定制之目的，即在於衡量民間版本高中教科書是否符合高中課程綱要之基本要求，並具一定之編輯水準，而不在於教科書品質之比較與評鑑。

## 貳、文獻探討

本研究由「教科書設計相關理論」、「高中社會領域課程相關內涵」之相關文獻開始探討，接著就「主要國家教科書審查規準內



涵」、「教科書審查規準相關研究成果」以及「高中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審查文件重點」來分析，期盼勾勒出高級中學社會領域審查規準應具備之原則。茲分述如下：

## 一、教科書設計相關理論

教科書設計的理論，主要可分為學科知識導向的教科書設計模式及學習者導向的教科書設計模式兩大類型（吳俊憲、宋明娟、吳錦惠，2007）。所謂學科知識導向的教科書設計，就是以學科知識為中心內容，強調知識的系統性與邏輯體系的嚴密性，一切由易而難、由淺入深、由古至今，按照邏輯順序，有條理的展開教材內容（張怡，2006）；學習者導向的教科書設計，則關注學生的認知理解和學習興趣，也包括學習方法的導引，並強調可以幫助學生理解課程內容，促使學生獲得良好的學習策略，以將所學應用於日常生活及實際問題的解決（吳俊憲、宋明娟、吳錦惠，2007）。

前述學科知識導向或學習者導向的教科書設計，並不存在何者較優之問題，而應該是隨教育目的的改變而變遷的；不同時代、不同社會、政治、文化制度，評價教科書的標準也會不同（陳月茹，2005）。而對於「什麼是好的教科書」，可以從下列相關研究中窺知一二。

黃顯華、霍秉坤（2005）參考Glynn（1986）等人於〈教學文本的設計：特別問題之概論〉一文中提出之文本設計模型，認為教科書文本設計之原則應考慮：課文的編寫、教材之組織要素、圖表設計及印刷樣式設計等向度。如果文本內容及圖表設計及印刷樣式設計這些要素能有效的連結，將能導引良好設計的教科書。Chambliss 與 Calfee（1998）認為教科書是為學生學習而設計的，一本好的設計的教科書，其文本之設計應該從可理解性（文本設計的可理解程度）、課程（文本設計傳遞學科專家觀點之程度）與教學（文本設計支持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的程度）等向度考慮。

李宗薇（1998）則認為教科書品質的良窳，除受到政治、文化、經濟等外在因素之宰制外，也受到課程目標、教學時數、編輯者之見解理念及學生程度等教育因素之影響。故就教科書編輯設計言，除應深究其背後之深層結構及意義外，一般之內容可從「選材及其處理方式」、「書寫風格」、「組織」、「視覺教材」、「形式外觀設計」、「學習輔助」等向度檢視。林碧雲（2005）亦認為教科書應有之內涵，至少應包括依據課程目標編製、內容應包含學科知識體系和學習方法、應與學生心智能力發展配合、呈現主要教學流程及學習過程、具特殊體例等特點。

此外，教科書之設計除文本內容外，亦應重視視覺符號之功能。有關視覺設計對於促進學生學習的效果有正面之助益，相關研究已經證實，亦即帶有插圖之教科書，其教學效果優於純文字的教科書（曾天山，1999）。而就人類記憶的過程而言，教科書中之圖像若有進一步之講解，愈能幫助記憶（李文瑞等譯，2004）。一般而言，視覺符號呈現之特性主要包括圖表設計、編印設計兩個向度。在圖表設計方面，圖表是視覺符號的最主要表現形式，其角色與功能，是教科書設計上必須考慮的重要面向。

最後，在編印設計方面，教科書的編印式樣是視覺設計重要的一環，且其呈現方式，會影響教科書內涵的傳遞效果（林碧雲，2005）。教科書編印設計主要涵蓋版面設計、字體大小、紙質、色彩運用、裝訂、編輯要項等項目（歐用生，1999；秦夢群、鄧鈞文，2008）。基本上，教科書編印設計並不會影響教科書教學品質，但良好的編印設計可協助不同的閱讀策略（黃顯華、霍秉坤，2005）。

綜上，教科書設計之主要原則，除將國定課程或課程綱要之規範納入主要參照準則外，大致可歸納為文本設計及視覺設計兩大向度。就文本設計方面，可細分為「教材選擇及其處理方式」、「組織結構」、「教學活動設計」、「可讀性」、「正確性」、「編寫體例」

等面向；視覺設計方面，則可細分為「圖表設計」及「編印設計」等面向。

## 二、高中社會領域課程相關內涵

國內高級中學社會學科課程，自1929年頒行《高中課程暫行標準》以迄1995年修正之《高級中學課程標準》，社會學科課程之實施仍以分科教學為主，均未使用社會領域此一名稱。然2005年教育部發布《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承襲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統整之精神，強調學習領域之建構，將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等社會學科整併為社會領域，但仍維持分科教學之模式。據此，高級中學社會領域課程之內涵分析如下：

### (一)課程教材之組織與選擇

教育部於《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中，強調課程之整合，即各領域課程發展應落實領域內學科、領域間課程綱要內容之相互統整。對於教材之編選，強調教材內容相互之關連性與應用性，以協助學生習得統整性之知識能力，並力求與學生生活經驗聯結。其次，教材之選擇，強調基本概念與原理原則之習得，並提供高層次認知思考能力之學習素材，讓學生習得運用知識解決問題之能力，避免零碎的知識材料（教育部，2008）。

### (二)各學科教材編選原則

依據教育部2008年修正發布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其中有關社會領域教科書編選規範，除編寫體例外，對於教材內容之編選，分述如下：

- 1.歷史科：強調教材之連貫性，避免與學生之舊經驗重複；教材內容之處理宜重視客觀、公正、無偏見；教材內容之敘述宜正確、文字具可讀性、圖表與課文內容相配合等。

- 2.地理科：強調教材之銜接、統整與連貫；注意教材之難易度及分量；教材內容之正確性、重視本土實例等；評量作業應能培養學生思考、推理及綜合能力。
- 3.公民與社會科：重視教材之銜接、統整與連貫性；教材內容考慮社會脈動，兼顧教材之平衡性；教材內容納入重要議題與價值之探討；教學活動設計之多元等。

綜上，高中社會領域課程雖維持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分科架構，但於總綱中已重視課程統整的精神，強調學科、領域間教材內容的統整、關連。此外，分科教材編選原則也針對學科特性予以加強；如歷史科強調內容處理的客觀、公正及無偏見，地理科強調內容重視本土實例，公民與社會科強調內容考量社會脈動、納入重要議題與價值的探討等。

### 三、主要國家教科書審查規準內涵

世界各國，不論實施教科書審定制或選用制，多有建立教科書評鑑之規準或審查標準，部分國家甚至將其列為法律文件。本研究擬針對日本、韓國、俄羅斯、中國大陸等四個實施教科書審定制之國家，進行審查規準內涵之探討。

#### (一)日本

日本中小學教科書均須依照文部科學省所定《義務教育各學校教科用圖書審定基準》、《高中教科用圖書審定基準》進行適當且公正之審定。因此，日本教科書審定基準，不僅是審定教科書之依據，而且是政府法律文件，以確保教科書審定過程中的公正性與衡平性。

綜觀日本教科書審定基準，主要涵蓋總則、各學科共同條件及各學科不同要求等三部分（唐磊，2006）。茲分述如下：

- 1.總則：教科書是否符合《教育基本法》規定之教育目的、教育方針，以及《學校教育法》規定的學校教育目的和目標。
- 2.各學科共同條件：主要涵蓋範圍及程度；選擇、處理及組織、分量；正確性及記述、表現等3項次規準及11項細目。
- 3.各學科不同要求：依據各學科共同條件參酌學科特性訂定。

## (二)韓國

韓國政府審定民間教科書之標準，主要分為「一般標準」及「分科標準」兩類。「一般標準」主要是審查教科書是否遵守政府所定之必要條件，而不是判斷教科書內容之品質；而必要條件主要指「同意憲法精神」、「同意教育、法律和國家課程」、「遵守版權」、「教育內容的一般性與適宜性」。因此，只要有一項不符合，教科書即不予通過。「分科標準」則指具體判斷教科書內容品質的標準，主要由6個領域共19項審查項目所構成，即「遵守國家課程」、「選擇與組織內容」、「創意」、「內容的準確與公正」、「教學與學習及評鑑方法」、「句子表達與正確拼字和編輯與設計」。如果教科書在各領域合計總得分未達80分以上者，教科書即不予通過（李寅濟，2008）。

## (三)俄羅斯聯邦

2004年，俄羅斯政府發布聯邦國家教育標準，首次將教科書審定標準以法律形式明定下來。聯邦教育部審定教科書的標準主要涵蓋「教科書基本構想」、「教科書內容」、「教科書指導資料」三大部分（藤村和男，2005）：

- 1.教科書基本構想：指教科書應符合教育體系發展之原則、符合國家教育政策、符合國家教育標準各要素等條件。
- 2.教科書內容：包含與各基本要素相關聯；備有與教科書內容相關聯之輔助教材；內容之科學妥適性（如術語、符號使用）；

明示基於各種科學現代成果之科學命題；於選定與敘述教材之際，必須考量學生成長上之特性（如教材分量、組織結構、文字表達、繪圖表達等）。

- 3.教科書指導資料：指教師用書之內容，應包含科學概念及基本命題，理論之展開體系必須合乎指導法，具合理性；必須保障新教育技術實施之可能性；課題及習題、例題等，符合對學生教育水準所作之要求；對於該教育用圖書之訓育性及教授性、文化學性等要素之評價；教材必須取向於：發展學生創造能力與自我教育之熟習，教科及技能之實踐應用等之興趣上；教材必須充分考量與其他教科內容基本要素間之相互關係後選擇之；理論性教材與實踐性教材之比例必須適當；繪圖教材與參考資料，及其他教科用圖書中所含之指導資料，其指導上之合理性。

#### (四)中國大陸

依據2001年教育部發布之《基礎教育課程改革綱要（試行）》，明確指出教科書編寫之依據為國家課程標準，教材內容之選擇應符合課程標準之要求。而有關教科書審定原則及審定標準，則分別明定於《中小學教材編寫審定管理暫行辦法》及1996年修訂發布之《全國中小學教材審定委員會工作章程》中。茲分述如下（課程教材研究所，2004）：

##### 1.審定原則

教科書應符合國家的有關法律、法規和政策，貫徹黨的教育方針；符合國家頒布的中小學課程方案和學科課程標準的各項要求；符合學生身心發展的規律，聯繫學生的生活經驗，反映社會、科技發展的趨勢，具有自己的風格和特色；符合國家有關部門頒發的技術質量標準。



## 2. 審定標準

- (1)教科書內容應符合觀點正確；內容科學，觀點正確，材料、數據準確可靠，編寫順序合理；符合國情，體現時代精神；符合學生認知發展程度；教材的容量和深廣度適當，內容精練，深入淺出，可讀性強，富有啟發性等基本要求。
- (2)教材體系應符合兒童、青少年身心發展規律；有利於實現學科教學目標；注意本學科各部分內容的相互銜接以及與其他學科內容間的聯繫等基本要求。
- (3)教材的文字、插圖應符合語言文字的規範、簡練，注意不同年齡階段學生的語言特點，運用語言文字的形式要生動活潑，富有啟發性和趣味性；圖表要和教材內容緊密配合，地圖應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繪製；引文、摘錄要準確；名稱、名詞和術語均應採用國際統一名稱或國家統一規定名稱，外國人名、地名採用通用譯名；編輯體例統一等基本要求。

綜上各國之經驗，在審定制度下，明定教科書審查共同規準以作為教科書通過與否及評斷品質的重要依據，乃是各國訂定審查規準的重要特色；而其中，國定課程文件（如課程標準、課程綱要）均為教科書編輯、審定之重要依據，相關之審查規準更是列入國家法規文件。

## 四、國內教科書審查規準相關研究

國內有關教科書審查規準或標準之博碩士論文及相關研究並不多見。自1994年迄今，符合此一主題之博碩士論文共3篇、研究成果報告共9篇（詳見表1）。又其中相關「高級中學」及「社會領域」僅有2篇，皆為十多年前之研究。一篇僅以歷史科為研究範圍，一篇則以跨領域（語文及地理科）為研究範圍，且當時課程標準與現今課程綱要之理念有相當差異；最重要的是，其研究主要概念皆以量化標準「評



鑑」教科書好壞為目的（例如70分為及格）。此外，依據前述相關研究所建構出之審查規準項目，顯示多數研究者並未能明確區隔教科書審查規準所適用之時機，有偏向編輯過程之評鑑，如「研發過程」；有屬於選用之評鑑，如「物理屬性」、「出版特性」；有屬於教學後之評鑑，如「教學實施」、「輔助措施」。這明顯與我國現行教科書審定制度的設計理念不符，也造成這些研究成果難以為後來教科書審定委員會所應用，甚為可惜。

表1 以「社會領域教科書」及「審查規準」為研究主題之相關研究一覽表

研究者	年度	題目	審查規準項目
黃政傑	1994	國民中小學教科書審定制與審查標準之研究	1.必要標準：包含編輯計畫、國家法律、課程標準、社會基本價值與多元文化。 2.一般標準：包含內容及組織、物理屬性、文句可讀性、教學設計。
黃政傑	1995	國民小學教科書審查標準之研究	1.必要標準：包含編輯計畫、國家法律、課程標準、社會基本價值與多元文化。 2.一般標準：包含教材內容及組織、物理屬性、文句可讀性、教學設計。
歐用生	1996	國民小學教科書評鑑標準	社會科： 1.出版特性；2.物理特性；3.內容特性；4.教學特性。
邱錦昌	1997	高級中學歷史及社會類科教科用書審查標準之研究	1.必要標準：包含課程標準、輔助教學資料。 2.一般標準：包含內容及組織、教學設計、架構與表達。
黃政傑	1997	高級中學語文及地理類科教科用書審查標準之研究	1.必要標準：包含編輯計畫、國家法律、課程標準、社會基本價值與多元文化。 2.一般標準：教材內容及組織、語文特性、物理屬性、教學設計。
沈珊珊	1999	高級職業學校一般科目教科用書審查標準之研究	社會領域： 1.必要標準：包含國家法律、課程標準、社會基本價值與多元文化。 2.一般標準：包含教材內容與組織、教學活動設計、圖文可讀性、物理屬性。

(續下頁)

研究者	年度	題目	審查規準項目
歐用生	1999	國民教育九年一貫課程教科書審查之研究	社會學習領域： 1.必要規準：包含編輯計畫、教材研發。 2.一般規準：包含能力指標、結構、內容、文字、排版與印刷、書寫格式、其他、教學與評量。
陳明印	2000	國民小學社會科教科書評鑑規準及權重之建構	總計分為5個規準、21個項目、64個細目；規準如下：1.內容；2.教學設計；3.圖文設計及印刷；4.可讀性；5.社會考量。
賴光真	2000	教科書審查規準建構之研究—以九年一貫課程社會學習領域為例	審查規準包含6大類： 1.內容選材；2.組織結構；3.教學設計；4.圖文傳達；5.物理產製；6.研發過程。
黃嘉雄	2003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科書評鑑指標	社會學習領域： 1.出版特性；2.課程目標；3.學習內容；4.內容組織；5.教學實施；6.輔助措施。
葉虹吟	2005	國小社會學習領域教科書評鑑規準之研究	評鑑規準分為4大類： 1.內容組織屬性；2.教學屬性；3.配合屬性；4.社會文化屬性。
秦夢群	2008	九年一貫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基準之研究	1.必要基準：包含課程綱要、重大議題、編輯計畫書。 2.一般基準：包含教材編撰與課程設計、物理屬性。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 五、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文件重點分析

歷年來高級中學教科用書之審查，係教科書審定委員會依據國定課程標準或綱要之規範，並由審查委員秉持學科、教學專業進行審查。為進一步了解教科書審定委員會在未明訂審查規準下，其審查標準是否存在一些共同且可資依循之準則，研究者分析並歸納2005年至2008年高中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教科用書審查意見後，發現各科審定委員會雖未明訂教科書審查規準，但審查意見大都能反映一本優質教科書設計所必須關注之原則。茲分科說明如下：

## (一)歷史科

2005年至2008年申請審定之歷史科教科用書計54冊，經分析其審查意見後，歸納出審定委員會對於教科用書關注之面向，主要涵蓋「組織結構」、「教材內容」、「問題與討論」、「教學課後活動」、「圖文表達」、「編印設計」、「其他」等項。茲整理列表如表2。

表2 高級中學歷史科教科用書審查重點彙整一覽表

項目	審查重點
組織結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章節結構安排是否符合課程綱要規範，能統整且層次清晰。</li> <li>2.章節內容敘述是否與課程綱要重點相符，是否有清晰的時序與因果關係。</li> <li>3.章節標題與內容敘述是否相符，與學習重點有無出入。</li> </ol>
教材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課程綱要之重要內容是否完整呈現，有無遺漏。</li> <li>2.教材內容是否清晰，有無過於精簡，而語焉不詳；或過於籠統、瑣碎、冗長而無必要。</li> <li>3.教材內容是否周延，有無遺漏某些重點概念、觀念；輔助說明（如小百科、補給站）內容是否與課文配合，有無矛盾。</li> <li>4.內容敘述是否正確，有無錯、漏、別字；圖示標號、標點符號使用正確；史實之敘述，是否以學界一般認定之客觀史實為準。</li> <li>5.內容敘述是否偏重一家之言，是否有濃厚之特定政治立場。</li> <li>6.內文敘事跳躍，時間及因果關係是否有前後矛盾或文不切題的情形，致欠缺教科書的邏輯性與連貫性。</li> <li>7.教材內容難易度合宜。能以流暢易懂的語體文書寫，儘量考量學生易讀、易懂，無充斥太多超過學生基礎知識的歷史名詞或引用太多原文。</li> <li>8.教材內容分量合宜，不會造成學生學習上的負擔。</li> <li>9.文字敘述是否流暢，用字遣詞精準、語意明確。</li> </ol>
教學活動設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教學活動設計能與課文內容配合，並符合教學重點及落實課程綱要培養學生核心能力之目標。</li> <li>2.教學活動設計是否具創意與啟發性，且能引導思辨。</li> <li>3.教學活動設計是否靜態與動態活動設計均衡。</li> <li>4.教學活動設計是否具可行性，難易、分量適中，並考慮學生所在城鄉差距所產生之差異。</li> </ol>

(續下頁)

項目	審查重點
圖文表達	1.圖表照片之選用與配置是否適當。 2.圖表照片是否清晰。 3.圖表照片是否正確。 4.圖表照片與教材內容之配合是否適當。
編印設計	1.版式設計是否妥切。 2.印刷色彩等是否妥切。
其他	1.教材編寫體例如年代、度量衡、資料出處、人名、譯名等是否一致。 2.教材中之譯名是否一致、正確。 3.資料來源之引注，是否符合著作權法之規定。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 (二)地理科

2005年至2008年申請審定之地理科教科用書計29冊，經分析其審查意見後，歸納出審定委員會對於教科用書關注之面向，主要涵蓋「課程綱要符合度」、「組織架構」、「教材內容」、「圖文表達」、「其他」等項。茲整理列表如表3。

表3 高級中學地理科教科用書審查重點彙整一覽表

項目	審查重點
課程綱要符合度	1.教科書之單元及主題、個案名稱是否符合教材綱要。 2.教科書是否符合綱要之具體目標。 3.教科書主要概念是否符合教材綱要之範圍。 4.教科書符合地理學觀點之核心能力。 5.教科書符合教材綱要之授課節數。
組織架構	1.教材內容之層次性、邏輯性與連貫性。如章節架構是否完整，無重複、凌亂或不合邏輯之現象；主題或內容層次或順序之間前後連結不佳。 2.教材之銜接性。如與九年一貫課程是否銜接，冊與冊間是否連貫銜接等。
教材內容	1.教材文字敘述之正確與流暢性。如資料是否陳舊、未經查證、推論有問題等現象。 2.教材內容是否與具體目標相對應，無偏離、誇大或說明不足之現象。 3.教材個案敘述是否具體、適當，內容有無不足，缺乏合宜性。 4.地理名詞解說是否過多或太簡化，名詞之間的銜接是否不足，專有名詞是否太多，缺乏適切性。

(續下頁)

項目	審查重點
教材內容	5.地理年代與區位空間之合宜性。如地理年代的呈現與因果脈絡。 6.補充資料之合宜性。如內容是否過於深奧或簡單，是否與章節所列學習目標配合等。 7.教材分量是否適當。如超出教學節數，內容過多、過深等。 8.教學活動設計難易度是否適當、是否具多元性與啟發性、是否具可行性等。
圖文表達	1.文辭表達是否精準、用詞前後一致。 2.圖文比例與對照之適切性。 3.圖表、照片是否與內文一致，並能引用於課文中。 4.地圖之正確性，是否有標注不當或繪製不精確之問題。
其他	1.名詞索引與資料引用之適當與正確性。 2.學術譯名之統一性。 3.圖表格式全書是否一致。 4.圖表照片來源是否標註出處。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 (三)公民與社會科

2005年至2008年申請審定之公民與社會科教科用書計37冊，經分析其審查意見後，歸納出審定委員會對於教科用書關注之面向，主要涵蓋「課程綱要符合度」、「知識系統」、「教材內容」、「課後練習設計」、「引注」、「文字與標點符號運用」、「美編與插圖」等項。茲整理列表如表4。

表4 高級中學公民與社會科教科用書審查重點彙整一覽表

項目	審查重點
課程綱要符合度	1.內容符合課程綱要所欲達成之「課程目標」。 2.內容符合教材綱要所列主題、主要內容及說明。 3.能考量教材綱要所建議之授課時數，提供適切的內容分量，避免教學與學習的過度負擔。 4.須關照課綱「基本目標」所提之社會價值，注意公民情意之內涵養成。
知識系統	1.避免缺乏系統連貫性，造成知識零碎或缺乏整合。 2.各類型引文和課文學科主體性能適當地結合。

(續下頁)

項目	審查重點
知識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理論如有重要差異或對立，相關呈現不宜過於狹隘或者定於一尊。</li> <li>4.學理運用或概念理解，雖有解釋問題，但仍有解釋是否合宜，運用是否正確與否問題。</li> <li>5.公民與社會科學需要整合，並能提供反思與討論空間，不宜教條灌輸。</li> <li>6.內容與標題應相符合，並避免文不對題的情況發生。</li> <li>7.宜從學生學習角度出發，進行撰寫，內容貼近學生生活。</li> <li>8.各單元（冊）之間，相關知識深度應能循序漸進，觀點要能呼應或對照。</li> </ol>
教材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編排方式：避免過於抽象、舉例不足。避免教條或背誦式的敘寫方式，建議能多採用「議題討論」方式編撰。引用官方文書時，避免照文全錄，取代知識，宜進行知識轉化，才能提供知識與價值學習。</li> <li>2.舉例部分：宜多舉生活事例，並以生活化之書寫方式加以說明。相關知識內容宜先說明再舉例；舉例說明時要能照顧到臺灣的現實狀況（但不應限於此），引導出公民學科中包含的核心價值。反面的題材或事例，亦可考量，適當運用可留給學生比較寬廣的價值判斷空間。舉例說明如係負面例子，宜有適當教學引導。</li> <li>3.資料使用：引用的資料需查明正確性，包括定義、史事等，必要時需加註出處（包括課文和小百科或小辭典）。基於用語精確性等考量，專業術語使用或不可避免，但必須兼顧教學現場，老師與學生之教學互動與學習興趣，建議應考慮以更生活化之書寫方式改進，協助達成學習效果。名詞概念避免僅附上參考文獻，需要附註解釋時，可考慮增加對該名詞或意義的補充說明。有關重要學理的學者，應該說明其背景來歷（含生卒年及生平介紹等）。如果篇幅過多，建議設法於教師手冊中增補。應避免抄襲問題。</li> </ol>
課後練習設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各章之後，提供學生思考、自行閱讀並具有啟發性的「自修複習問題」、「討論問題」及「補充讀物目錄」等，內容應多元豐富並貼近學生生活。</li> <li>2.課後練習設計的內容與題型，不應流於概念再認與闡述，宜增加對高中生日常生活事例的討論。若有自我評量，建議用「問答、申論」等激發討論及思考的題型，如為選擇、是非，則建議放入教師手冊。</li> </ol>
引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資料及圖片引用應遵守「著作權法」有關規定，註明出處。</li> <li>2.專有名詞、科學名詞、人名、地名等譯名，應以教育部或國立編譯館公告者為準；無統一譯名者，採約定俗成之用法。（第一次出現時均應附英文全名）</li> <li>3.課文中使用年代，不論西元或民國，應全書統一。</li> <li>4.各課編輯架構宜有一致性。</li> </ol>

(續下頁)



項目	審查重點
文字與標點符號運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用字遣詞宜嚴謹、簡潔、深入淺出、清晰呈現概念，以能讓高中生掌握重點與理解概念為原則，能適當補充舉例更佳。</li> <li>2.文字需要適度口語化，行文應求通順，前後文間敘述的脈絡需一致。</li> <li>3.內文因果關係（連接詞、副詞使用）之陳述，應清楚明白。</li> <li>4.標點符號需正確。</li> </ol>
美編與插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圖片安排需扣緊課文內容，必要時應作解釋或論述。</li> <li>2.選擇圖例時，需要能顧及學生多重的視野需要，請兼顧國外圖例以及本國圖例。</li> <li>3.圖片文字說明要洗鍊，發揮教學的畫龍點睛、啟發、加深印象等意義。</li> <li>4.需注意肖像權、隱私權以及污名化、刻板印象等負面問題。</li> </ol>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 六、審查規準之初步建構

如前所述，教科書審定是一種資格審查，也就是教科書能否進入學校教學場域，成為學生學習之主要工具的門檻，因此，重視的是教科書符合規準之程度。本研究擬建構之教科書審查規準，其目的不在於評定最優或最佳版本，亦不在於代替學校選擇最合適之版本，故本研究之規準不採用量化、訂定規準權重或加以排序。此外，雖為社會領域，然而不論歷史、地理或公民與社會皆有其學科之專業性與特殊性，如歷史特別重視年表，地理特別重視地圖，公民與社會特別重視法令等，因而衍生之分科特殊規準並不在本研究之範疇。

茲根據前揭之相關研究文獻分析，初步建構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及其內涵為「編輯計畫」、「組織結構」、「教材內容」、「教學活動設計」、「圖文表達」、「編寫體例」、「版面設計」等7大層面，共23項規準及其定義（詳如表5）。



表5 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之初步建構內涵

層面	規準	定義
1.編輯計畫	1-1編輯計畫符合課程綱要	指教科書之編輯計畫，能符應課程綱要中所規範之教學目標、所列主題、主要內容及說明等要項。
	1-2教材分量與參考節數適當	指教科書之編輯計畫，其教材分量能符應課程綱要中所列參考節數。
	1-3融入重要議題	指教科書之編輯計畫，能具體說明融入重要議題之內容及教學方法。
2.組織結構	2-1教材安排之統整性	指教科書中使用之概念在學科間或領域間能有適當的整合與連結，避免知識零碎化或新概念與舊經驗間缺乏適當連結。
	2-2教材安排之連貫性	指教科書中概念之陳述能符合學科知識的邏輯順序，並隨學生學習進程逐步加深加廣，避免過度的重覆或跳躍。
	2-3教材安排之層次性	指教科書中章節結構之安排合理，主要概念與次要概念之呈現，能有清晰的時序與因果關係。
3.教材內容	3-1教材內容之完整性	指教科書各單元內容之選擇，能呈現所有課程綱要規定之重要內容，並符應各該單元之教學目標；另教科書中概念、定義或專業術語之敘述周延且精確。
	3-2教材內容之平衡性	指教科書內容的呈現或處理，對於群體（如族群、宗教、弱勢者等）或議題（如性別、語言、意識形態等）之敘述，能客觀、公正、無偏見；對於爭議問題能尊重不同理論及價值的多元呈現，不偏重一家之言。
	3-3教材內容之正確性	指教科書內容陳述正確，包括學科及事實性之知識正確、無矛盾，資料性內容之呈現能經過查證且為最新資訊。
	3-4教材內容之合宜性	指教科書內容之難易度適當，概念呈現之多寡能符應學生認知發展程度；內容之敘述沒有過於抽象、艱澀或舉例不足之現象，並能與學生先備經驗及生活經驗相連結。

(續下頁)

層面	規準	定義
4.教學活動設計	4-1活動設計之可行性	指教科書之活動設計，其難易度及分量適當，能貼近學生生活經驗且具體可行，並能考慮不同學生所在城鄉差距所產生之差異。
	4-2活動設計之引導性	指教科書之活動設計，能與課文內容相呼應，活動之引導，能於教科書或教師用書中適當的提示單元教學目標、學生先備經驗，以協助教師及學生進入單元教學程序。
	4-3活動設計之均衡性	指教科書中之活動設計，能注意靜態與動態活動設計之分配比例。靜態活動如影片欣賞、文獻蒐集與閱讀、心得作業等，動態活動如分組討論、實際生活考察、田野調查等。
	4-4活動設計之多元性	指教科書中活動之設計能呈現多種樣貌的形式，能盡量減少記憶與機械式操作之題型；而多提供能引導學生主動探索與批判思考之題型。
5.圖文表達	5-1文字之可讀性	指教科書中使用之文字，符合學生認知程度，能適度口語化而不流於媚俗或用詞不精準；課文敘述之因果關係（如連接詞、副詞等），清晰明白，前後文敘述之脈絡一致；用字遣詞、標點符號之使用正確，無誤植、誤記及錯、漏字等。
	5-2圖表之可理解性	指教科書中使用之圖表照片，除清晰、正確外，其標題、說明或相關內容文字能有助學生之圖表學習。
	5-3圖表與文本之關聯性	指教科書中使用之圖表照片，能配合課文內容呈現。
	5-4圖表與文本比例之適當性	指教科書能考量高中階段學生認知發展來適當分配圖表與文本之比例。
	5-5圖表照片之多元性	指教科書中能提供多面向之圖表照片，以拓展學生多重視野。

(續下頁)

層面	規準	定義
6.編寫體例	6-1體例之一致性	指教科書中各單元章節架構編排、風格前後一致，使用之年代、數據、人名、參考資料等格式統一；圖表符號、方程式之使用符合學科慣用體例，引用資料能確實注明出處。
	6-2譯名之統一性	指教科書中出現之外國人名、地名、專有名詞等，確實使用經公布之統一譯名，未經公布之譯名則依學術界慣用之名稱；教科書中首次出現之譯名能加注原文。
7.版面設計	7-1版面編排之適切性	指教科書版面編排之各項參數，如字體大小、字距、行距、邊界、留白、圖文位置等基本版型或規格，能設計適切。
	7-2色彩呈現之適切性	指教科書版面色彩能設計適切，且兼具美感。

## 參、研究設計與實施

本研究從相關文獻分析，了解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之相關內涵；接著藉由過去三年間教科書審定委員會實務審查意見之分析，結合各審定制國家審查規準分析與國內審查規準相關研究，編製德懷術問卷，進行專家問卷調查，據以建構出我國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茲說明具體研究步驟與資料處理如下：

### 一、具體研究步驟

- (一)確定研究主題：本研究定名為「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
- (二)收集相關文獻並分析：收集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之理論基礎、過去相關研究與各審定制國家相關文獻。接著進行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意見分析。前述之教科書乃依2005年發布之《普通高級中學暫行課程綱要》編輯而成；審查意見係2005年至2008年高中

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個審定委員會第一次審定會議共同決議之審查意見表總評部分，其中歷史科54份，地理科29份，公民與社會科37份，共計120份。

(三)初步建構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內涵。

(四)進行德懷術問卷調查：將上述結果編製成德懷術問卷，徵詢20位學者專家，反覆進行三回合，據以建構出我國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

(五)將分析之研究結果撰寫成研究報告。

## 二、德懷術問卷專家群

德懷術專家群傳統上多採小樣本，人數無一定之規定，但一般而言最少須在五人以上（謝潮儀，1983）。Dalkey（1969）認為，德懷術專家群如有十人以上時，成員間的誤差可降至最低，而相對的其信度會最高。據此，本研究共邀請20位專家，其中高中教科書審定委員9位、高中教科書編者9位、教育課程專家2位（詳見附錄1）。邀請之代表除其專業性外，亦盡量顧及科目之平衡性（歷史科、地理科、公民與社會科各6位專家代表），以及出版業者之平衡性（各家業者2至3位專家代表）。

## 三、問卷資料處理

本研究共進行三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茲分述各回合資料處理方式如下：

### (一)第一回合德懷術問卷之資料處理

依初步建構之審查規準編製成第一回問卷，每項規準及其定義採1至5分之評分方式，分數愈高表示愈適合，分數愈低表示愈不適合，數值為連續變數。另置逐題修正意見開放性欄位，及問卷最後之綜合意見開放性欄位供20位專家填寫。第一回合問卷於2009年6月中發送，同

年7月底全部回收，回收率100%。統計分析以問卷各題填答結果之平均數、眾數、標準差與四分位差逐一分析，其中「平均數」與「眾數」代表各規準適合作為審查規準之程度，「標準差」與「四分位差」代表所有專家對各規準之共識程度。本研究之分析原則參酌過去相關研究（李隆盛，1988；林振春，1993；王瑞璦，2006），設定標準如下：（1）合適性標準，即以平均數、眾數代表各題項適合做為規準之程度，若平均數 $<4$ 或眾數為3、2或1者，應據專家填寫之開放意見進行修改、分題或合併，並於下回合再次評定。（2）一致性標準，即以標準差、四分位差代表專家們對各題項之共識程度，若標準差 $\geq 1$ 或四分位差 $\geq 1$ 者屬較低共識，應據專家填寫之開放意見進行修改、分題或合併，並於下回合再次評定。（3）前揭兩項標準皆未達成之規準，應考慮刪除。

## （二）第二回合德懷術問卷之資料處理

依第一回修正之結果編製成第二回問卷，需再測之9項規準及其定義之評分方式，逐題修正意見開放性欄位，以及問卷最後之綜合意見開放性欄位，皆與第一回相同，但不同的是，每個規準旁另置「第一回德懷術問卷填答結果」欄位，提供上回20位專家填答結果之統計數據，並於問卷後附上第一回開放性意見整理彙整表供其填答時參考。第二回合問卷於2009年8月底發送，同年9月底全部回收，回收率100%。填答結果所採之統計分析方法與第一回相同，並依據統計結果及專家逐題填寫之開放意見進行規準刪除、修改、分題或合併；最後亦彙整所有專家之開放性意見。

## （三）第三回合德懷術問卷之資料處理

依第二回修正之結果編製成第三回問卷，因所有規準已全數達成合適性與一致性之標準，本回問卷不再針對規準之合適性與一致性進行調查，而改以詢問各規準之屬性（必要規準或一般規準）。各規準逐題修正意見開放性欄位，及問卷最後之綜合意見開放性欄位與前兩回相同，但每個規準旁另置「第一、二回德懷術問卷填答結果」欄

位，提供上兩回20位專家填答結果之統計數據，並於問卷後附上「第二回德懷術問卷各專家之開放性意見逐題整理彙整表」。第三回合問卷於2009年10月底發送，11月底全部回收，回收率100%。統計分析方法以問卷填答結果之眾數逐題分析，亦即該一規準為必要規準或一般規準，以多數專家勾選之結果為依歸；最後亦彙整所有專家之開放性意見。

## 肆、研究結果之分析與討論

### 一、第一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結果分析與討論

本研究初步建構之規準共計7層面、23項，分別為「1.編輯計畫」、「2.組織結構」、「3.教材內容」、「4.教學活動設計」、「5.圖文表達」、「6.編寫體例」、「7.版面設計」等7大層面，以及「1-1編輯計畫符合課程綱要」、「1-2教材分量與參考節數適當」、「1-3融入重要議題」、「2-1教材安排之統整性」、「2-2教材安排之連貫性」、「2-3教材安排之層次性」、「3-1教材內容之完整性」、「3-2教材內容之平衡性」、「3-3教材內容之正確性」、「3-4教材內容之合宜性」、「4-1活動設計之可行性」、「4-2活動設計之引導性」、「4-3活動設計之均衡性」、「4-4活動設計之多元性」、「5-1文字之可讀性」、「5-2圖表之可理解性」、「5-3圖表與文本之關聯性」、「5-4圖表與文本比例之適當性」、「5-5圖表照片之多元性」、「6-1體例之一致性」、「6-2譯名之統一性」、「7-1版面編排之適切性」、「7-2色彩呈現之適切性」等23項規準。

經第一回德懷術問卷後（詳如表6），結果發現除規準1-3（平均數=3.6、眾數為4）」外，其餘規準之平均數皆在4以上，眾數亦皆在4以上，表示專家認為絕大部分規準之合適性很高；在一致性方面，除規準1-1（四分位差=0.5、標準差=1.11）、規準1-2（四分位差=0.5、標準差=1.12）、規準1-3（四分位差=1、標準差=1.31）、規準2-1（四分

位差=0.5、標準差=1.05）、規準3-1（四分位差=0.5、標準差=1.05）等5項外，其餘規準之四分位差皆小於1，且標準差皆小於1，表示專家對大部分規準之看法一致性很高。承上，「1-3融入重要議題」不僅合適性不高，專家間之看法亦太過分歧，決定予以刪除。另外4項未達一致性標準之規準，應依開放意見適度修改，於下回合再測。

表6 第一回德懷術問卷規準之合適性與一致性統計結果分析表（N=20）

規準	合適性		一致性		判斷 保留 或刪除
	平均數	眾數	四分位數	標準差	
1-1編輯計畫符合課程綱要	4.45	5	0.5	1.11	保留
1-2教材分量與參考節數適當	4.1	5	0.5	1.12	保留
1-3融入重要議題	3.6	4	1	1.31	刪除
2-1教材安排之統整性	4.45	5	0.5	1.05	保留
2-2教材安排之連貫性	4.6	5	0.13	0.75	保留
2-3教材安排之層次性	4.6	5	0.5	0.68	保留
3-1教材內容之完整性	4.4	5	0.5	1.05	保留
3-2教材內容之平衡性	4.75	5	0	0.55	保留
3-3教材內容之正確性	4.8	5	0	0.52	保留
3-4教材內容之合宜性	4.5	5	0.5	0.83	保留
4-1活動設計之可行性	4.6	5	0.5	0.75	保留
4-2活動設計之引導性	4.6	5	0.13	0.82	保留
4-3活動設計之均衡性	4.4	5	0.5	0.88	保留
4-4.活動設計之多元性	4.45	5	0.5	0.89	保留
5-1文字之可讀性	4.65	5	0.13	0.75	保留
5-2圖表之可理解性	4.65	5	0.5	0.59	保留
5-3圖表與文本之關聯性	4.75	5	0.13	0.44	保留
5-4圖表與文本比例之適當性	4.55	5	0.5	0.6	保留
5-5圖表照片之多元性	4.15	4	0.5	0.88	保留
6-1體例之一致性	4.75	5	0	0.55	保留
6-2譯名之統一性	4.9	5	0	0.31	保留
7-1版面編排之適切性	4.25	4	0.5	0.21	保留
7-2色彩呈現之適切性	4.21	4	0.5	0.98	保留



另外，依據專家之開放性意見中之建議，將「3-1教材內容之完整性」分題為「選材適切性」與「內容周延性」，「4-2設計引導性」分題為「活動引導性」與「活動與課文關聯性」，以及將「5-1文字之可讀性」分題為「文句可讀性」與「文句正確性」。23項規準更動為25項，並依序調動其編號，因此，第二回合需再測之規準增加為9項。

## 二、第二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結果分析與討論

為進一步確認前述9項規準之合適性與專家看法一致性，發出第二回德懷術問卷，結果（詳如表7）發現9項規準之平均數皆在4以上，眾數亦皆在4以上，表示專家認為其合適性很高；在一致性方面，除規準1-1（四分位差=0、標準差=1.14），其餘規準之四分位差皆小於1，且標準差皆小於1，表示專家對絕大部分規準之看法一致性很高。承上，「1-1計畫涵蓋課程綱要之要項」合適性已相當高，四分位差為0代表專家間之看法也已有相當共識，雖然標準差仍稍大，研究者決定予以保留，且不需於下回合再測。

表7 第二回德懷術問卷規準之合適性與一致性統計結果分析表（N=20）

規準	合適性		一致性		判斷 保留 或刪除
	平均數	眾數	四分位數	標準差	
1-1計畫涵蓋課程綱要之要項	4.5	5	0	1.14	保留
1-2教材規畫之節數適當	4.35	5	0.5	0.88	保留
2-1教材統整性	4.5	5	0.5	0.83	保留
3-1選材適切性	4.8	5	0	0.52	保留
3-2內容周延性	4.35	5	0.5	0.88	保留
4-2活動引導性	4.5	5	0.5	0.76	保留
4-3活動與課文關聯性	4.5	5	0.5	0.76	保留
5-1文句可讀性	4.7	5	0.13	0.57	保留
5-2文句正確性	4.8	5	0	0.52	保留

### 三、最終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結果分析與討論

根據前兩回問卷之結果，規準合適性與一致性已達穩定，故第三回合不再針對合適性作專家意見調查，而改採規準屬性（必要或一般）之專家意見調查，結果如下（詳見表8）：（一）屬必要規準者計有5項，分別為「1-1計畫涵蓋課程綱要之要項」、「1-2教材規畫之節數適當」、「3-4內容正確性」、「5-1文句可讀性」、「5-2文句正確性」。（二）屬一般規準者計有20項，分別為「2-1教材統整性」、「2-2教材連貫性」、「2-3教材層次性」、「3-1選材適切性」、「3-2內容周延性」、「3-3內容平衡性」、「3-5內容合宜性」、「4-1活動可行性」、「4-2活動引導性」、「4-3活動與課文關聯性」、「4-4活動均衡性」、「4-5活動多元性」、「5-3圖表可理解性」、「5-4圖文關聯性」、「5-5圖文比例適當性」、「5-6圖表多元性」、「6-1體例一致性」、「6-2譯名統一性」、「7-1編排適切性」、「7-2色彩適當性」。

表8 第三回德懷術問卷規準之屬性統計結果分析表（N=20）

規準	必要 次數	一般 次數	判斷 必要或一般
1-1計畫涵蓋課程綱要之要項	18*	2	必要規準
1-2教材規畫之節數適當	11*	9	必要規準
2-1教材統整性	9	11*	一般規準
2-2教材連貫性	8	12*	一般規準
2-3教材層次性	8	12*	一般規準
3-1選材適切性	7	13*	一般規準
3-2內容周延性	8	12*	一般規準
3-3內容平衡性	5	15*	一般規準
3-4內容正確性	12*	8	必要規準
3-5內容合宜性	4	16*	一般規準
4-1活動可行性	8	12*	一般規準
4-2活動引導性	5	15*	一般規準
4-3活動與課文關聯性	3	17*	一般規準

(續下頁)

規準	必要 次數	一般 次數	判斷 必要或一般
4-4活動均衡性	3	17*	一般規準
4-5活動多元性	1	19*	一般規準
5-1文句可讀性	11*	9	必要規準
5-2文句正確性	15*	5	必要規準
5-3圖表可理解性	3	17*	一般規準
5-4圖文關聯性	3	17*	一般規準
5-5圖文比例適當性	1	19*	一般規準
5-6圖表多元性	1	19*	一般規準
6-1體例一致性	0	20*	一般規準
6-2譯名統一性	0	20*	一般規準
7-1編排適切性	0	20*	一般規準
7-2色彩適切性	0	20*	一般規準

\*佔填答者半數以上勾選者

## 伍、結論與建議

### 一、結論

#### (一)教科書審查規準應具備「國定課程、文本設計與視覺設計」等三個向度

依據教科書設計相關理論基礎、各教科書審查制度國家之規準特色、國內相關之研究、以及2005年至2008年高中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教科用書審查意見之共同審查重點，研究者歸納教科書審查規準應具備之原則有三個向度：1.國定課程方面：國定課程或相關之課程文件多為教科書編輯之依據，而實施審定制之國家，符合課程國定課程或相關之課程文件，乃教科書審查通過之必要條件。2.文本設計方面：就教科書文本之設計，其考量之面向主要為教材內容之選擇、教材之組織結構、教材內容之處理、教材內容之正確性、教學活動設

計、教材可讀性、教材份量及難易度等。3.視覺設計方面：就教科書視覺設計方面，其考量之面向主要在版面編排、圖表編排及印刷式樣等。

## (二)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共計7大層面、25項規準

依據德懷術問卷調查之結果，本研究建立之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共計7項主規準與25項次規準（詳如表9）。其中建議納入必要規準者為「1-1計畫涵蓋課程綱要之要項」、「1-2教材規畫之節數適當」、「3-4內容正確性」、「5-1文句可讀性」、「5-2文句正確性」等5項，其餘則建議列為一般規準。

表9 本研究建立之高級中學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規準規準及其內涵

	規準	規準定義
1.編輯計畫	1-1計畫涵蓋課程綱要之要項*	指教科書編輯計畫所列之教學目標與教材內容，涵蓋課程綱要所定之課程目標、核心能力、教材綱要等要項。
	1-2教材規畫之節數適當*	指教科書編輯計畫所規畫之教材節數，配合課程綱要所列參考節數。
2.組織結構	2-1教材統整性	指教科書中出現之概念、原則、理論等，在各單元間整合與連結的程度，以避免知識零碎化。
	2-2教材連貫性	指教科書中知識之陳述符合學科知識發展的邏輯順序，並依循學生學習能力逐步加深加廣，避免不必要的重復、倒置或跳躍。
	2-3教材層次性	指教科書中章節架構安排、主要與次要概念的發展層次，呈現之清晰度。
3.教材內容	3-1選材適切性	指教科書內容之選擇，對應課程綱要所定重要內容的程度。
	3-2內容周延性	指教科書中之概念、定義與專業術語敘述完整之程度。
	3-3內容平衡性	指教科書內容的呈現或處理，在群體（如族群、宗教、階層等）或議題（如性別、語言、意識形態、環境、職場等）之敘述，客觀、公正；在爭議問題上亦尊重不同理論及價值多元的呈現。

(續下頁)

	規準	規準定義
3.教材內容	3-4內容正確性*	指教科書內容陳述正確，包括事實性之知識正確、無矛盾，資料性內容查證無誤且為最適或最新資訊。
	3-5內容合宜性	指教科書內容難易度、概念表達深淺度，符合學生認知發展程度；概念敘述無過於抽象、艱澀或舉例不足之現象。
4.教學活動設計	4-1活動引導性	指教科書中之教學活動設計，於教科書或教師用書中適當提示單元教學目標、學生已習得之知識，以利活動之進行。
	4-2活動與課文關聯性	指教科書中之教學活動設計，與課文內容呼應之程度。
	4-3活動可行性	指教科書中之教學活動設計，難易度及分量配合學生生活經驗，且具體可行，並考慮學生居住區域所可能產生之差異。
	4-4活動均衡性	指教科書中之教學活動設計，考量靜態與動態活動之適當分配。靜態活動如影片欣賞、文獻蒐集與資料閱讀等；動態活動如分組討論、田野調查等。
	4-5活動多元性	指教科書中之教學活動設計，呈現多樣的形式，減少記憶與機械式操作之活動，而多提供以引導學生主動探索與批判思考之活動。
5.圖文表達	5-1文句可讀性*	指教科書中使用之文句用字遣詞符合學生認知發展程度，且課文敘述清晰易懂。
	5-2文句正確性*	指教科書中用字遣詞、標點符號之使用正確，無誤植及錯、漏字等。
	5-3圖文關聯性	指教科書中使用之圖表照片，與課文內容相互呼應。
	5-4圖表可理解性	指教科書中使用之圖表照片清晰、精確，且其標題、說明或相關內容文字有助學生對圖表之了解。
	5-5圖文比例適當性	指教科書考量學生認知發展程度，適當分配圖表與文本之比例。
	5-6圖表多元性	指教科書中之圖表照片配合課文內容多面向呈現，以拓展學生多重視野。

(續下頁)

規準	規準定義
6.編寫體例 6-1體例一致性	指教科書中各單元章節架構之安排，風格前後一致；使用之年代、數據、人名、參考資料等格式統一；圖表符號、方程式之使用符合學科慣用體例；引用資料確實注明出處。
6-2譯名統一性	指教科書中出現之外國人名、地名、專有名詞等，使用經公布之統一譯名；未經公布之譯名則依據學科或學術界慣用之名稱；首次出現之譯名加注原文。
7.版面設計 7-1編排適切性	指教科書版面各項參數（如字體大小、字距、行距、邊界、留白、圖文位置等）之編排，適切易讀。
7-2色彩適當性	指教科書內文色彩之配置適切，具美感與視覺舒適性。

\*為必要規準

## 二、建議

### (一)持續研究並建構高中社會領域分科審查規準及其他領域之規準

本研究係針對高中社會領域教科書建構共同性之審查規準，但審查規準並非放諸四海皆準，不同學科領域亦有其差異性。因此，未來應進一步研究該領域中三個科目之特殊屬性，建構分科審查規準之相關規準。另外，也應持續應用此研究模式建立其他領域之規準。

### (二)國家宜明定高中教科書審查規準並使之法制化

教科書審查規準乃構成教科書合格與否之重要準據，也是審查機關是否依法行政之衡量指標。現行高中各科教科書審定委員會審查教科書時所依循之判斷準據，係為各委員會內部形成之共識，不僅對內不具強制約束力，對外亦不具法律效力。因此，將教科書審查規準列為國家法律文件（至少為法規命令層次），不但對內可約制審查者過度擴權或濫用其專業，對外而言更是教科書審查制度正當性之必要手段。

### (三) 審查機關應訂定高中教科書審查通過或重編之明確標準

本研究僅以高中教科書審查規準之建構為主要目的，惟實務運作上，目前高中教科書審查之通過或重編係仰賴各科委員會之會議共識與議決，然而，各科委員會之判準仍有程度上的差異與寬嚴不一的疑慮。由於判定教科書重編實為國家之行政處分，如繼續任由各科教科書審定委員會自行決定，恐未來引起的爭議會愈來愈大。因此，未來除應透過研究，建立明確、公正、客觀之審查規準外，審查機關更應依此準則深入探究教科書審查通過或重編之審查文件，以訂定明確之通過或重編標準。

### (四) 出版業者宜參考審查規準精進教科書之編輯設計

建構教科書審查規準不但不能偏離教科書設計之基本原則，對於指引教科書編輯方向，也具有關鍵性之指標作用。所以，教科書審查規準不僅是衡量教科書品質之指標，也是一本優良教科書所應具備之基本條件。因此，建議教科書出版業者可參考審查規準之各個向度，作為精進教科書編輯設計之參考。

### (五) 高中各學校可參考審查規準調整教科書選用之標準

一本教科書產出，從出版業者之市場評估、編輯計畫、審定機關之審查、學校之選用及教師之教學評鑑等，各個階段均是環環相扣，也應各有其評鑑之向度。過去相關教科書審查標準之研究，與各個階段評鑑所需之向度並未區隔；也就是說，審查規準、選用標準或教學評鑑等，各個階段欠缺適當之整合。因此，訂定審查規準後，未來各級學校研訂教科書選用規準時，可參考已建構之審查規準，來提升與建構適用於教科書選用之規準。



## 參考文獻

- 王瑞堦（2006）。學校知識管理指標建構之研究。**教育政策論壇**，9（3），129-160。
- 任丹鳳（2003）。中小學教科書編制設計的理論與實踐研究。華東師範大學課程系博士論文，未出版，上海。
- 羊憶蓉（1998）。**教育與國家發展－臺灣經驗**。臺北市：桂冠圖書。
- 李宗薇（1998）。教科書的編輯機制。**課程與教學季刊**，1（1），41-56。
- 李寅濟（2008）。**韓國中小學教育的教科書政策**。東亞教科書政策研討會專題報告。2009年4月10日，取自中華民國教材研究發展協會網頁：<http://www.trd.org.tw/upload/files/韓國中小學教育的教科書政策／李寅濟處長.doc>
- 李文瑞等（譯）（2004）。W. R. Foshay, K. H. Silber & M. B. Stelnicki 著（2003）。**教材設計：原理與實務**（Writing training materials that work: How to train anyone to do anything）。臺北市：雙葉。
- 李隆盛（1988）。德爾非預測術在技職教育上的應用。**工業教育雙月刊**，7（1），34-60。
- 沈珊珊（1999）。高級職業學校一般科目教科用書審查標準之研究（編號：0004）。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吳俊憲、宋明娟、吳錦惠（2007）。社會領域教科書編輯的現況與問題：從一位國小社會領域編輯者的經驗談起。載於中華民國課程與教學學會（主編），**教科書制度與影響**（191-214頁）。臺北市：五南圖書。
- 邱錦昌（1997）。高級中學歷史及社會類科教科用書審查標準之研究（編號：192008）。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林碧雲（2005）。臺灣社會領域教科書編製模式及其影響勢力之探

- 究。張建成（主持人），**華人世界近年教育改革的檢討**。2005華人教育學術研討會，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
- 林振春（1993）。**社會調查**。臺北市：五南。
- 周淑卿（2003）。論中小學教科書評鑑機制建立的必要性。載於中華民國課程與教學學會主編：**教科書之選擇與評鑑**（55-78頁）。高雄市：高雄復文圖書。
- 周珮儀（2003）。教科書研究的現況分析與趨勢展望。載於中華民國課程與教學學會主編：**教科書之選擇與評鑑**（175-207頁）。高雄市：高雄復文圖書。
- 唐磊（2006）。**走近日本教科書制度**。北京：人民教育。
- 秦夢群、鄧鈞文（2008）。**九年一貫社會領域教科書審查基準之研究**。臺中市：逢甲大學公共政策研究中心。
- 陳明印（2000）。**國民小學社會科教科書評鑑規準及權重之建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陳月茹（2005）。**教科書內容屬性改革研究**。華東師範大學課程系博士論文，未出版，上海。
- 陳麗華（2008）。評介「為學習而設計的教科書」及其對我國中小學教科書設計與研究的啟示。**教科書研究**，1（2），137-160。
- 黃政傑（1994）。**國民中小學教科書審定制與審查標準之研究**（編號：0088）。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黃政傑（1995）。**國民小學教科書審查標準之研究**（編號：0100）。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黃政傑（1997）。**高級中學語文及地理類科教科用書審查標準之研究**。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黃顯華、霍秉坤（2005）。**尋找課程論和教科書設計的理論基礎**。北京：人民教育。

- 黃嘉雄等（2003）。**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科書評鑑指標**。臺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2008）。**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臺北市：教育部。
- 許育典、凌赫（2007）。教科書審定制的合憲性探討。**東吳法律學報**，**19**（1），1-50。
- 曾天山（1999）。國外關於教科書插圖研究的評述。**外國教育研究**，**3**，20-23。
- 張怡（2006）。國外主流的教材設計思想評述。**外國教育研究**，**33**，52-56。
- 葉虹吟（2006）。**國小社會學習領域教科書評鑑規準之研究**。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縣。
- 藍順德（2002）。**九年一貫課程教科書審定政策執行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博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藍順德（2004）。二十年來國內博碩士論文教科書研究之分析。**國立編譯館館刊**，**32**（4），2-25。
- 課程教材研究所（2004）。**教材制度沿革篇（上、下）**。北京：人民教育。
- 歐用生、洪孟珠（2004）。社會學習領域教科書審查歷程之分析。**教育資料集刊**，**29**，225-246。
- 歐用生（1999）。**國民教育九年一貫課程教科書審查之研究**。新北市：中華民國教材研究發展學會。
- 賴光真（2000）。**教科書審查規準建構之研究－以九年一貫課程社會學習領域為例**。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博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藤村和男（2005）。**ロシアの教育課程と教科書**。東京：財團法人教科書研究中心。

- 謝潮儀（1983）。德爾斐（Delphi）專家學者問卷法之應用—以臺北都會區為例。《法商學報》，18，109-132。
- Chambliss, M. J., & Calfee, R. C. (1998). *Textbooks for learning: Nurturing children's minds*. Malden, Massachusetts: Blackwell.
- Biemer, L. B. (1992). The textbook controversy: The role of content. In J.G. Herlihy. (Ed.), *The textbook controversy: Issues, aspects and perspectives*. NJ: Ablex.
- Dalkey, N. (1969). *The Delphi metho: An experimental study of group opinion*. CA: Rand.
- Glynn, S. M., Andre, T., & Britton, B. K. (1986). The design of instructional text: Introduction to the special Issue. *Educational Psychologist*, 21(4), 245-251.
- Mikk, J. (2000). *Textbook: Research and writing*. NY: Peter lang.

## 附錄

本研究德懷術專家群一覽表

代號	職稱	服務機關	備註
E01	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	翰林書局編者
E02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高中審定委員
E03	兼任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三民書局編者
E04	教師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高中審定委員
E05	教師	普臺高級中學	高中審定委員
E06	研究員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高中審定委員
E07	副教授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高中審定委員
E08	教師	國立板橋高級中學	翰林書局編者
E09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龍騰書局編者
E10	教師	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翰林出版編者
E11	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系	高中審定委員
E12	教師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龍騰書局編者
E13	教師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高中審定委員
E14	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系	南一書局編者
E15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	高中審定委員
E16	教授	明道管理學院藝術研究所	高中審定委員
E17	助理教授	逢甲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教育課程專家
E18	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南一書局編者
E19	助理教授	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教育課程專家
E20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三民書局編者

注：上表之順序係依姓氏筆劃由少至多排列